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0.0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披露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26-055）、2026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2026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2026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4）和《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2026 年 11 月 4 日披露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6 年 11 月 6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19,451.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06%，最高成交价为 50.9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3.0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9,714,964.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既定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后续将按照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

特此公告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6 日